

报告表编号:

编号: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一九年七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 李天送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025995273488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子勇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孙龙/14774973894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孙龙	0011614	孙龙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孙龙	0011614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孙龙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经营范围：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的环保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开发；工业炉、窑、民用炉、炕、灶、厕环保节能改造；供排水、采暖供热（电锅炉、电磁锅炉、热能泵）工程承包及施工，环境污染治理，废水、废气、粉尘、噪声、固体废物的净化处理、土壤修复等；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以上项目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环保设备的销售、设计、安装和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获得国家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国环评证乙字第 3721 号）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并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被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甘肃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GSYJ-00162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环路 275 号兴达办公大楼四层
法定代表人：刘子勇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3721 号
有效期：2018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

仅限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使用，多电无效



项目编号： YJ-JM-20190619

项目名称：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 刘子勇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 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QQ: 1975213011

电话: 14774973894



数据中心 试运行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数据资源

周边环境

专题数据

用户支持

注册

登录

数据资源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所在省 全部

登记证书号

查询

登记类别 全部

登记单位

职业资格证书号

姓名 孙龙

登记有效截止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姓名	登记单位	登记证书号	职业资格证书号	登记类别	登记有效起始日期	登记有效终止日期	诚信信息	所在省
孙龙	甘肃宜通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B372101408	0011614	社会服务	2018-11-21	2021-11-20		甘肃省

1

记录数: 1 条 当前页: 1 总页数: 1

1 数据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352343510230167
File No.:



姓名:

孙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年5月2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 12月 12日

Issued on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报批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50万对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天送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刘子印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办[2006]2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
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版）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天送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刘子印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三、环境质量状况.....	10
四、评价适用标准.....	14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7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2
七、环境影响分析.....	23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34
九、结论与建议.....	35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43
附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44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45
附图 4 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46
附件 1 营业执照.....	46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46
附件 3 土地证明.....	47
附件 4 租赁合同.....	4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幸天送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工业二区 4 号及 9 号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工业二区 4 号及 9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89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6811.2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2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37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18.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背景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 4 号（北纬 22.5820588222°，东经 113.141800605°）及 9 号厂房（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2.581962158°，东经 113.142911040°），主要从事五金制品配件生产。本项目年计划生产拉手 50 万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本）、《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修正）及《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本项目属于类别“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护-其他（仅组装的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受该任务后，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区域环境现状					

调查和基础资料收集,并对拟建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排污状况进行了资料调研和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有关规定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内容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 4 号(北纬 22.5820588222°, 东经 113.141800605°)及内 9 号厂房(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2.581962158°, 东经 113.142911040°)。项目拟安排员工 84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宿。

1、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具体工程组成见表 1-1.

表 1-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		建筑面积(平方米)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2300	已建
	生产车间 2	2300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100	已建
	办公室 2	100	已建
	空压机房	5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后,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	
		除油清洗废水经过一体化设备进行处理,尾水回用于洗地、不外排	
	废气	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	
		打磨粉尘经过滤筒处理后,引至 15m 高空排放	
		机加工粉尘无组织排放	
	一般固废存放区	设置 2 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危废暂存区	设置 2 处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2、产品方案

表 1-2 项目产品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拉手	50 万对

3、原辅材料情况

本项目的原材料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名称	年用量
钢管	75000 KG
板材	98000 KG
棒材	16000 KG
方铁	4000 KG
五金配件	344 万只
除油粉	2000KG
拉伸油	460 KG
胶方棒	19 万支
#304 不锈钢焊丝	960 KG
氩气	1600 KG
胶底座	18 万只

4、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1-4。

表 1-4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1	弯管机	7	14	砂轮机	4
2	切管机	7	15	空压机	3
3	冲床	25	16	储气罐	2
4	铣床	6	17	啤机	5
5	油压机	5	18	直管机	2
6	剪机	2	19	水砂机	1
7	砂带机	16	20	冲床	2
8	打磨机	2	21	折弯机	1
9	钻床	22	22	开料机	1
10	车床	23	23	精密盐雾试验机	1
11	锯床	2	24	固定式吊机	2
12	磨床	1	25	冷冻式干燥机	1
13	攻牙机	3			

5、能耗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总用水量为 1128m³/a，其中清洗除油用水量为 120m³/a，生活用水量为 1008m³/a。用电为市

政电网提供，耗电量为6万度/年，主要为生产设备用电。

6、公用工程

供电工程：项目生产所需电源由市政供电。

给水工程：项目用水全部由市政自来水厂供给，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排水工程：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后，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除油清洗废水经过一体化设备进行处理，尾水回用于洗地、不外排。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员工人数84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300天，一天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

8、项目建设合理合法性分析

（1）选址合理合法性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4号及9号厂房，根据土地证（江集用（2006）第300284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同时，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标准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2类区。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城镇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从环境的角度看，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粤经函〔2011〕891 号）和《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故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粤发改规〔2018〕12 号）中限制准入的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中限制准入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江门高新区（江海区）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中限制准入和禁止进入的项目，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江门市产业政策。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见表 1-5：

表 1-5 与本项目相关的产业政策

国家相关政策	政策内容		项目对应情况
《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	鼓励类	——	——
	限制类	——	——
	淘汰类	——	——
《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	鼓励类	——	——
	限制类	——	——
	淘汰类	——	——
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	鼓励类	——	——
	限制类	——	——
	淘汰类	——	——
《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	鼓励类	——	——
	限制类	——	——
	禁止类	——	——
《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	限制类	——	——
《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	限制类	——	——
	淘汰类	——	——
《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	禁止进入	——	——
	限制进入	——	——
《江门高新区（江海区）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	禁止进入	——	——
	限制类	——	——

（3）与法律法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 4 号及 9 号厂房，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江门市江海区高新区属于国家优先开发区域，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不在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生态敏感区和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强度不超过行业平均水平，符合该政策的要求。

“三线一单”是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1-6 项目与“三线一单”文件相符性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内 9 号厂房，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和污染物影响预测，本项目实施后与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保持现有水平。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不属于江门市负面清单，属于允许类，其选用的设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符合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周边现有污染

本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4号（北纬22.5820588222°，东经113.141800605°）及9号厂房（项目中心坐标：北纬22.581962158°，东经113.142911040°），项目在已建厂房内经营。项目分为2个片区，四周均为生产企业，详见项目四至图所示。该项目主要环境问题为附近工业企业产生的工业“三废”、工厂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生产垃圾，以及周边道路交通噪声及汽车废气等污染物。

2、企业原有情况

企业于2004年8月投产，厂房和设备已建成和安装完毕，但未及时办理完善环评报告审批手续，目前建设单位已经进行停产，并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上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待完成环保手续后重新生产。原有项目主要污染有生活污水、除油废水、打磨粉尘、焊接烟尘以及边角料，其中除油废水经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后，回用于清洗地面，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打磨粉尘经轴流风机收集后引至屋顶排放，焊接烟尘直接经过车间无组织排放，边角料外运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江门市江海区位于广东省中南部，西江下游、珠江三角洲西侧，在北纬 22°29'39"至 22°36'25"，东经 113°05'50"至 113°11'09"之间，东隔西江与中山市相望，北靠蓬江区，西面和南面与新会区相连。

2、地形、地貌、地质特征

江门市区境内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为丘陵台地。东南为三角洲冲积平原。全境河道纵横交错，间有低山小丘错落。西江流经市区东部边境，江门河斜穿市区中心。丘陵低山的山地为赤红壤，围田区为近代河流冲积层，高地发育成潮沙土，低地发育成水稻土，土壤肥沃。地质情况较简单，基岩主要为白垩纪泥质板岩，因长年处于稳定上升和受风化影响，风化层较厚，约在海拔 65 米以下（黄海高程）。市区西北为寒武系地层，主要为石英砂岩、粉砂岩、硅质页岩、粉砂质页岩等组成；市区东北牛头山为加里东期混合花岗岩。西江断裂具有一定的活动规模。

3、气候与气象

江门市区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根据 2001-2005 年气象观测资料，近五年的平均气温为 22.9℃，月平均气温以 1~2 月最低，7~8 最高。极端最高气温是 38.3℃，极端最低气温是 2.7℃。年平均气压为 1008.9hPa。年平均降雨量 1589.5 毫米，雨日 181 日，最大日降雨量为 169.2 毫米，每年 2~3 月常有低温阴雨天气出现，降雨多集中在 5~9 月，形成明显的雨季汛期。受海洋性气候影响，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6%，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23.6 小时，日照率为 41%，年平均蒸发量为 1759 毫米。

4、水文水系特征

江门市境内河流纵横交错，主要河流为西江、潭江和沿海诸小河，流经江门市区的主要水系有西江干流的西海水道、江门河和天沙河。河流多属洪潮混合型。本项目所在的江海区水系发达，河道、沟渠纵横交错，主要地表水体有：西江及

西江支流江门河、江门水道、礼乐河，及其麻园河、龙溪河与马鬃沙河等河涌、还有农用的人工主灌溉渠等。水流主流向均由北向南，最终汇入南海。河网水位受上游来水和南海潮汐、天文潮、风暴潮的影响显著。河网潮汐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具有明显的年际、年内、太阳月、日内等长、中、短周期的变化。流经西海水道年平均流量为 7764m³/s，全年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³。周郡断面 90% 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2081m³/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90% 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999m³/s。西海水道在北街又分出江门河，向西南斜穿江门市区，汇集了天沙河，在文昌沙分为两条水道，其一为礼乐河，属珠江三角洲河网的二级水道，折向南流，在新会大洞口出银洲湖，最后经崖门流入南海。

表2-1 江海区主要河流参数

河段	河宽（m）	平均水深（m）	流速（m/s）			功能
麻园河（金瓯路断面）	13	0.98	0.057			排洪
龙溪河与马鬃沙河（金瓯路断面）	19	0.91	0.096			排洪
麻园河与马鬃沙交汇处	马14.5	1.38	0.092			排洪
	麻12.1	1.63	—			
	汇21.3	—	—			
武东内河（南环路断面）	12	0.82	0.056			排洪
礼乐河（礼东公路断面）	80.2	2.41	左 0.26	中 0.37	右 0.26	排洪、灌溉

5、植被与动物

江门市森林覆盖率为43.6%，其中，鹤山、恩平市分别为47.7%和46.6%，市辖区为 29.2%。江门西北部、南部山地有天然次生林，生长野生植物1000多种。20世纪80年代，蓬江区境内野生动物主要有斑鸠、白头翁、钓鱼郎、猫头鹰、麻雀、黄灵等。江河常见鲫、鲤、鳙、鳊、鲢、生鱼（学名：斑鳊）、塘虱（学名：胡子鲶）、泥鳅、鳖、龟等，尤以江门河产的鲤鱼著名。90年代后，由于环境污染和人为捕杀，野生、水生动物日渐减少。蓬江区内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 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本项目评价区人类活动较频繁，评价范围内无名木

古树、无国家及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蓬江区内植物资源有蕨类、裸子植物和被子植物3大类，108科、413种。主要品种有南洋衫、银杏、竹柏、阴 香、紫薇、乌梅、垂盘草、宝巾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江海区是江门市市辖区，位于江门市的东南面，是粤港澳大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总面积 110 平方公里，人口约 25 万，下辖外海、礼乐、江南、滘头和滘北 5 个街道办事处。

2016 年全区生产总值 158.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29 亿元，增长 1.8%；第二产业增加值 95.43 亿元，增长 8.0%；第三产业增加值 57.79 亿元，增长 7.9%。在第三产业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4.5%，批发和零售业增长 6.1%，住宿和餐饮业下降 3.2%，金融业增长 6.2%，房地产业增长 20.0%。三次产业结构为 3.3：60.2：36.5。人均 GDP 为 60350 元，增长 6.9%。

年末全区私营企业 6102 户，注册资金 100.93 亿元，分别增长 14.5%和 20.4%；个体工商户 13719 户，注册资金 2.88 亿元，分别增长 10.1%和 18.4%。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5545 人，比上年减少 327 人。年末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376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360 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2.38%。全年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 1883 人，新增转移就业劳动力 996 人。

全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0.25 亿元，增长 4.3%，其中税收收入 8.65 亿元，增长 9.9%；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5.58 亿元，增长 9.4%

江海区环境优美，是辛亥革命先驱陈少白先生的故乡，区内有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誉为人与自然最佳结合林的主灌河生态防护林、白水带风景区、体育公园以及佛教名寺茶菴寺（六祖寺）等旅游景点。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3-1：

3-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类别
1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功能规划》（粤府函[2011]29 号），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河域为麻园河，麻园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 年 12 月），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调整方案（执行）》，本项目属 3 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办函[2009]459 号），珠江三角洲不宜开采区代码 H074407003U01），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Ⅴ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江海区污水处理厂）
9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区	否
10	是否酸雨控制区	是
11	是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关于江门市 2018 年 12 月及 1-12 月环境质量情况的通报》（江环委办[2019]6 号），2018 年 1-12 月，全市环境空气质量较 2017 年同期有所改善，综合指数下降（改善）9.3%，优良天数比例为 80.8%，与 2017 年同期相比上升

3.5 个百分点。六项污染物平均浓度均有所下降（改善），其中 PM2.5 平均浓度为 3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6.2%；PM10 平均浓度为 56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6.7%；SO2 平均浓度为 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25.0%；NO2 平均浓度为 3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7.9%；CO 指标浓度为 1.2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7.7%；以上 5 项指标的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O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平均为 184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7%，未能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表 3-2 区域环境空气现状评价表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1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9	60	15	不达标区
2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5	40	88	
3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56	70	80	
4	细颗粒物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1	35	88	
5	一氧化碳 (CO)	24小时平均的第95百分位数	mg/m ³	1.2	4	30	
6	臭氧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的第90百分位数	μg/m ³	184	160	115	

本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主要受臭氧的影响，需推进臭氧协同控制，VOCs 作为两者的重要前体物和直接参与者，根据《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的目标，2020 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根据《广东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江府办[2019]4 号），完善环境准入退出机制，倒逼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严格能耗总量效率双控，大力推进产业领域节能，创造驱动产业升级，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经区域削减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会有所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最终纳污水体为麻园河，因此，本次地表水环境现状主要

考虑麻园河。麻园河属于V类水体，本次评价引用《江门市江海区迪索家用五金制造有限公司年产不锈钢拉手 80 万只、铰链 100 万对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对江海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麻园河位置的上游 500m 处（W1）、下游 1500m 处（W2）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

表 3-3 麻园河水质评价表

监测 点位	采样 时间	监测结果（单位：mg/L，pH（无量纲）和水温（℃）除外）								
		水温	pH	DO	高锰酸 钾指数	COD _{Cr}	BOD ₅	氨氮	总磷	LAS
W1	涨潮	20.3	6.84	4.8	4.7	16.4	3.8	6.7	0.49	0.104
	落潮	20.8	6.82	4.5	5.0	17.2	4.1	6.8	0.51	0.110
W2	涨潮	19.6	6.77	3.0	8.4	37.5	8.2	18.7	1.96	0.118
	落潮	20.2	6.79	2.7	8.6	38.4	8.5	19.4	1.98	0.122
标准值		—	6-9	≥2	≤15	≤40	≤10	≤2.0	≤0.4	≤0.3

3、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发区（代码 H074407003U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V 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₄⁺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V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5、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现有的大气环境水平,保持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麻园河(V类标准)的水质在本项目建成后不受明显的影响,保护该区域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成后,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V类标准。

5、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没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点,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4-4。

表4-4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敏感点	方位	规模(人)	与新建项目边界距离(m)	保护性质及级别
1	常兴村	东北	300	28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2	常义新园	东北	200	384	
3	增美里	西	20	452	
4	同乐里	西	50	564	
5	麻园河	东	/	5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IV类标准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 IV 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IV 类标准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标准限值 悬浮物选用原国家环保局《环境 质量报告书编写技术规定》的推 荐值	pH 值	6~9
		DO	≥3mg/L
		COD _{Cr}	≤30mg/L
		BOD ₅	≤6mg/L
		SS	≤150mg/L
		氨氮	≤1.5mg/L
		总磷	≤0.3mg/L
		石油类	≤0.5mg/L
		LAS	≤0.3mg/L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执行二级标准。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污染物	标准	二级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u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ug/m ³
		年平均	60 u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ug/m ³
		24 小时平均	80ug/m ³
		年平均	40u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ug/m ³
		年平均	70ug/m ³
	TSP	24 小时平均	300ug/m ³
		年平均	200ug/m ³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3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dB（A）

环境噪声 3 类标准值	昼间	65	夜间	55
-------------	----	----	----	----

1、打磨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120mg/m³、2.9kg/h；焊接烟尘、机加工粉尘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

2、项目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

表4-4 标准摘要

	类别	BOD ₅	SS	COD _{Cr}	NH ₃ -N
排放 标准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300	400	500	—
	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	200	140	300	30
	较严者	200	140	300	30

3、工业废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以及工艺与产品用水：

表 4-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摘要）

项目	pH	石油类	COD	SS	LAS
洗涤用水标准 (mg/L, 除 pH 外)	6.5-9	1	/	/	/
工艺与产品用水 (mg/L, 除 pH 外)	6.5-8	1	60	10	0.5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5dB(A)，夜间≤55 dB(A)。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A)

类 别	昼 间	夜 间
3	65	55

4、固体废物管理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执行，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以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同时执行《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不需要分配指标。 项目外排颗粒物0.08t/a，因此，本项目审批总量为0.08 t/a颗粒物。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建设单位租用已有厂房，设备已经安装好，不需要建筑施工。

（二）运营期生产工艺分析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拉手。

（1）拉手

拉手主要由拉手主体、饰盖以及钢头组成，主要生产工艺如下：

①拉手主体工艺流程：

购料→检验→开料→弯管→切管→入铜头→焊接→钻孔攻牙→洗水→检验→入仓→打磨→按装→包装→检验→打托出货

②饰盖工艺流程：

购料→检验→开料→冲压成形→洗水→检验→入仓→打磨→检验→冲孔→与拉手主体安装并包装

③钢头工艺流程：

购料→检验→开料→车加工→与拉手主体按装

产污环节

（1）废气：机加工粉尘、打磨工艺会产生一定量的打磨粉尘、焊接工序会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2）废水：员工生活污水、洗水工艺产生的除油废水；

（3）噪声：各类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弃物：员工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渣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废矿物油、金属废渣、污泥等。

主要污染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租用已有厂方，不需要再进行施工，因此本新建项目没有施工期。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

(1) 机加工粉尘

项目对钢管进行开料切割、钻孔攻牙等机加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类比同类项目，金属粉尘产生系数为 0.1 kg/t 原料。由于此类粉尘的比重较大，自然沉降较快，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附近，影响范围较小，沉降量以 90%计，无组织排放按 10%计算，项目管材使用量为 258 t/a，则机加工金属粉尘产生量为 0.026 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 t/a。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 \text{ mg/m}^3$ 。

(2) 打磨粉尘

项目部分产品需要利用打磨机对工件表面进行平滑规整处理，打磨过程产生少量金属粉尘，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原产排污系数手册》第九分册内容，金属结构制造业粉尘产物系数为 1.523kg/t 物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进行打磨的产品总量为 258t/a，产生金属粉尘量约为 0.393t/a。考虑本项目产生金属粉尘量较大，建设单位拟在每个打磨机处设置粉尘收集柜，收集效率约为 90%，收集后，经过滤筒进行处理，处理效率达到 90%以上，处理后尾气引至 15m 高空排放，收集处理风量为 25000m³/h。由此推算，本项目打磨粉尘排放量为 0.074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 0.035t/a，排放速率为 0.015kg/h，排放浓度为 0.58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039t/a。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120mg/m³、2.9kg/h。

(3)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条年用量为 0.96t/a，参照《上海环境科学》中的《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和《焊接技术》中《结构钢焊条焊接烟尘的危害与防护浅论》中的资料，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7-10kg/t 焊条，按不利原则去 10kg/t 焊条计算，则本项目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0.0096t/a。考虑本项目产生的焊接烟尘较小，建设单位拟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烟尘收集率约 80%，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 90%以上，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则无组织烟尘排放量为 0.003t/a。

2、废水

(1) 除油废水

本项目在洗水槽，添加使用少量的除油粉，除去管件表面的矿物油，使金属表面保持洁净。本项目清洗工序用水约10m³/月，相应的年用量为 120 m³/a，除油废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统一收集尾水，回用于洗地，不外排。

除油清洗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和石油类，水质参考文献中同类项目《金属表面处理清洗废水治理》（段中涛，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管理局，工业安全与环保 2002 年第28卷第 7 期）和结合本项目特征，污染物浓度为 COD_{Cr}：920mg/L、SS：500mg/L、石油类：13mg/L、LAS：15mg/L。项目除油清洗废水不涉及重金属。

除油清洗废水产生浓度及预计处理效果见下表：

表5-1 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及污染负荷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CODCr	SS	LAS	石油类
清洗废水 120 m ³ /a	产生浓度(mg/L)	920	500	15	13
	产生量 (t/a)	0.1104	0.06	0.0018	0.0016
	排放浓度(mg/L)	60	10	0.5	1
	排放量 (t/a)	0.0072	0.0012	0.0001	0.0002
回用标准		≤60	≤10	≤0.5	≤1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人员 84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用水定额为 0.04m³/（人×d），则生活用水量为 3.36 m³/d，即 1008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 90%计算，因此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02 m³/d，即 907.2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

该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NH₃-N。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符合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道排入污水厂集中处理。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5-2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及污染负荷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产生浓度 (mg/L)	350	250	300	35
907.2	产生量 (t/a)	0.3175	0.2268	0.2722	0.0318
m ³ /a	排放浓度 (mg/L)	300	200	140	30
	排放量 (t/a)	0.2722	0.1814	0.1270	0.0272
排放标准 (mg/L)		≤300	≤200	≤140	≤30

3、噪声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排放特征是点源、连续，类比相关设备，估计声源声级在约 70~95dB(A)。项目应对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震和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以控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弃物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84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我国目前城市人均生活垃圾为 0.8-1.5kg/人·d，办公垃圾为 0.5-1.0kg/人·d。项目员工每人每天生活垃圾量按 0.5kg 计算，每年按 300 天计算，生活垃圾量为 12.6t/a。

（2）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

项目锯切工序会有金属边角料产生，冲孔工序金属碎屑以及边角料产生，合共约 0.35t/a。

（3）废渣

磨砂清洗水清洗管件的颗粒物，废渣产生量约 0.1t/a。

（4）危险废物

项目对金属管件表面的矿物油进行清洗，清洗后产生的废矿物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39 号）中 HW08 废矿物油。项目利用水的自然沉降作用，从管件表面沉淀分离出含废矿物油的金属废渣，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39 号）中 HW08 含废矿物油废物。本项目对除油废水进行处理，处理产生的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39 号）中 HW08 含废矿物油废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

资料以及废水处理设计单位的设计方案，预计本项目产生废矿物油 0.2t/a、金属废渣 0.1 t/a、污泥 0.5t/a。

5、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8.5%，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5-3。

表 5-3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	清洗废水循环系统	1
2		生活污水依托厂房化粪池	2
3	废气	打磨废气处理系统	25
4		焊接烟尘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	2
5	噪声治理	隔声、消声、减震和距离衰减	1
6	一般固体废物	2 个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区	2
7	危险废物	2 个危险废物暂存区	2
8		危险废物转移合同	2
9	总计		37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开料切割、钻 孔攻牙等机 加工工序	机加工粉 尘	0.003t/a	0.003t/a（无组织）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0.393t/a	0.035t/a（有组织） 0.039t/a（无组织）
	焊接	焊接烟尘	0.0096t/a	0.003t/a（无组织）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907.2m³/a）	COD _{Cr}	350mg/m³，0.3175t/a	300mg/m³，0.2722t/a
		BOD ₅	250mg/m³，0.2268t/a	200mg/m³，0.1814t/a
		SS	300mg/m³，0.2722t/a	140mg/m³，0.1270t/a
		NH ₃ -N	35mg/m³，0.0318t/a	30mg/m³，0.0272t/a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垃圾	12.6t/a	0
	一般固体废 物	金属边角 料及金属 屑	0.35 t/a	0
		废渣	0.1 t/a	0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0.1 t/a	0
		污泥	0.5 t/a	0
		污水处理 系统废金 属	0.1 t/a	0
噪 声	运营期	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约 75~95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所在地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制备和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于 2004 年 8 月投产，目前在停产状态，完善环保手续后即可重新投入生产，不需要进行施工，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机加工粉尘

项目对铁丝进行切割、钻孔等机加工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由于此类粉尘的比重较大，自然沉降较快，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附近，影响范围较小，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机械设备附近，影响范围较小，根据污染源强分析，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t/a。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text{mg}/\text{m}^3$ 。

(2) 打磨粉尘

建设单位拟每个打磨机处设置粉尘收集柜，用于收集打磨粉尘，收集效率约为 90%，收集后，经过滤筒进行处理，处理效率达到 90%以上，处理后尾气引至 15m 高空排放，收集处理风量为 30000 m^3/h 。通过推算，项目打磨粉尘排放量为 0.074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 0.035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39t/a。预计粉尘排放浓度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3) 焊接烟尘

项目的焊接工序分为氩弧焊等保护焊，主要产生焊接烟尘。项目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处理后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中，焊接烟尘的排放量约为 0.105 t/a，预计项目厂界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可以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leq 1\text{mg}/\text{m}^3$ 。

(4)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一级评价项目应采用进一步预测模型开展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只

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采用附录 A 推荐的 AERSCREEN 模式进行等级判定。AERSCREEN 为美国环保署开发的基于 AERMOD 估算模式的单源估算模型，可计算污染源包括点源、带盖点源、水平点源、矩形面源、圆形面源、体源和火炬源，能够考虑地形、熏眼和建筑物下洗的影响，可以输出 1 小时、8 小时、24 小时平均及年均地面浓度最大值，评价评价源对周边空气环境影响程度和范围。

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依据如下表所示。

表 7-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判别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根据本项目的初步工程分析结果，本环评选取非甲烷总烃计算其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种污染物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g/m^3 ，非甲烷总烃取 $2.0\text{mg}/\text{m}^3$ 。

（1）估算模型参数表如下：

表 7-2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25 万
最高环境温度/ $^{\circ}\text{C}$		38.3 $^{\circ}\text{C}$
最低环境温度/ $^{\circ}\text{C}$		2.7 $^{\circ}\text{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7-3 本项目所在地区气象统计表

气象要素	单位	平均（极值）
年平均温度	℃	22.9
极端最高气温	℃	38.3
极端最低气温	℃	2.0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6
年降雨量	mm	1589.5
年平均风速	m/s	2.4
年日照时数	h	1823.6

根据工程分析内容，各预测评价因子污染源强及相关排放参数见下表。

表 7-4 本项目点源参数调查结果

名称	废气量 (m³/h)	排气筒高度 (m)	烟囱内 径 (m)	烟气温度 (℃)	年排放小 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 速率 (kg/h)
废气排气筒	25000	15	0.9	25	2400	正常	0.015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筛选气象定义: 江海

下洗建筑物定义: 无 = 不考虑建筑物下洗

污染源和污染物参数

可选择污染源:

污染源1

污染源2

污染源3

点源加盖

点源水平出气

点源火炬源

面源圆形

粉尘废气排气

选择污染物:

S02

NO2

TSP

VOCs

NO2化学反应的污染物:

无NO2

设定一个源的参数

选择当前污染源: 污染源1

源类型: 点源, 烟囱高50m

当前源参数设定

起始计算距离: 10 m

源所在厂界线: 厂界线1

计算起始距离

最大计算距离: 25000 m

应用到全部源

NO2的化学反应: 不考虑

烟囱内NO2/NOx比: 1

考虑重烟

考虑海岸线重烟, 海岸线离源距离: 200 m

海岸线方位角: -9 度

已选择污染源的各污染物评价标准 (mg/m³)和排放率 (g/s)

读出污染源和污染物自身数据, 放到表格

污染物	TSP	
评价标准	0.900	
颗粒物	4.17E-03	

选项与自定义离散点

项目位置: 城市

城市人口: 38.3 万

项目区域环境背景O3浓度: 56 ug/m³

预测点离地高 (0=不考虑): 0 m

考虑地形高程影响

判断是否复杂地形

考虑熏烟的源跳过非熏烟计算

AERSCREEN运行选项

显示AERSCREEN运行窗口

多个污染源采用快速类比算法

多个污染源采用同一坐标原点

自定义离散点 (最多10个)

输入内容: 距离 (m)

序号	距离 (m)
1	
2	
3	
4	
5	
6	

确定 (Y)

取消 (N)

帮助 (H)

25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 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 1小时浓度占标率

污染源:

污染物: 全部污染物

计算点: 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 0.00E+00

数据单位: %

评价等级建议

☐ Pmax和D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max:0.11% (颗粒物的 TSP)

建议评价等级: 三级

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评价

以上根据P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应对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筛选结果: 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耗时0:0:8)。按【刷新结果】重新

刷新结果 (R)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度)	离源距离(m)	相对源高(m)	TSP D10 (m)
1	颗粒物	--	45	0.00	0.1110

确定(Y) 取消(N) 帮助(H)

表 7-5 本项目面源参数调查结果

车间名称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点焊车间	7.7	4.2	45	1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0125
机加工车间	8	4	-135	1.5	2400	正常	颗粒物	0.00125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筛选气象定义: 江海

下洗建筑物定义: 无 = 不考虑建筑物下洗

污染源和污染物参数

可选择污染源:

点源水平排气

点源火炬源

面源圆形

粉尘废气排气

有机废气排气

开料粉尘

颗粒物

点焊车间

选择污染物:

SO2

NO2

TSP

VOCs

NO2化学反应的污染物:

无NO2

设定一个源的参数

选择当前污染源: 污染源1 源类型: 点源, 烟囱高50m

当前源参数设定

起始计算距离: 10 m 源所在厂界线: 厂界线1 计算起始距离

最大计算距离: 25000 m 应用到全部源

NO2的化学反应: 不考虑 烟道内NO2/NOx比: 1

考虑重烟

考虑海岸线重烟, 海岸线离源距离: 200 m 海岸线方位角: -9 度

已选择污染源的各污染物评价标准 (mg/m3)和排放率 (g/s)

读出污染源和污染物自身数据, 放到表格

污染物	TSP
评价标准	0.900
点焊车间	3.47E-04

选项与自定义离散点

项目位置: 城市 城市人口: 38.3 万

项目区域环境背景O3浓度: 56 ug/m^3

预测点离地高 (0=不考虑): 0 m

考虑地形高程影响

判断是否复杂地形

考虑薰烟的源跳过非薰烟计算

AERSCREEN运行选项:

显示AERSCREEN运行窗口

多个污染物采用快速类计算法

多个污染源采用同一坐标原点

自定义离散点 (最多10个)

输入内容: 距离 (m)

序号	距离 (m)
1	
2	
3	
4	
5	
6	

确定 (Y)

取消 (N)

帮助 (H)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 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 1小时浓度占标率

污染源:

污染物: 全部污染物

计算点: 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 0.00E+00

数据单位: %

评价等级建议

Pmax和D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max: 7.91% (点焊车间的 TSP)

建议评价等级: 二级

二级评价项目可直接引用估算模型预测结果进行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边长取 5 km

以上根据P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应参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筛选结果: 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 (耗时0:0:5)。按【刷新结果】重新

刷新结果 (R)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 (度)	离源距离 (m)	相对源高 (m)	TSP D10 (m)
1	点焊车间	0.0	5	0.00	7.91 10

确定 (Y)

取消 (N)

帮助 (H)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筛选气象定义: 江海 下洗建筑物定义: 无 = 不考虑建筑物下洗

污染源和污染物参数

可选择污染源: 点源火炬源 面源圆形 粉尘废气排气 有机废气排气 开料粉尘 颗粒物 点焊车间 机加工车间

选择污染物: SO2 NO2 TSP VOCs

设定一个源的参数

选择当前污染源: 机加工车间 源类型: 面源矩形

当前源参数设定

起始计算距离: 10 m 源所在厂界线: 厂界线1 计算起始距离

最大计算距离: 175 m 应用到全部源

NO2的化学反应: 不考虑 烟道内NO2/NOx比: 1

☐ 考虑熏烟

☐ 考虑海岸线熏烟, 海岸线离源距离: 200 m 海岸线方位角: -9 度

NO2化学反应的污染物: 无NO2

已选择污染源的各污染物评价标准 (mg/m³) 和排放量 (g/s)

读出污染源和污染物自身数据, 放到表格

污染物	TSP
评价标准	0.900
机加工车间	3.47E-04

选项与自定义离散点

项目位置: 城市 城市人口: 38.3 万

项目区域环境背景O₃浓度: 56 ug/m³

预测点离地高 (0=不考虑): 0 m

☐ 考虑地形高程影响 判断是否复杂地形

☐ 考虑熏烟的源跳过非熏烟计算

AERSCREEN运行选项: ☒ 显示AERSCREEN运行窗口 ☒ 多个污染物采用快速类比算法 ☐ 多个污染源采用同一坐标原点

自定义离散点 (最多10个)

输入内容: 距离 (m)

序号	距离 (m)
1	
2	
3	
4	
5	
6	

确定 (Y) 取消 (N) 帮助 (H)

AERSCREEN筛选计算与评价等级-东堡

筛选方案名称: 东堡

筛选方案定义 筛选结果

查看选项

查看内容: 各源的最大值汇总

显示方式: 1小时浓度占标率

污染源: 全部污染源

污染物: 全部污染物

计算点: 全部点

表格显示选项

数据格式: 0.00E+00

数据单位: %

评价等级建议

☐ P_{max}和D10%须为同一污染物

最大占标率P_{max}: 2.91% (机加工车间的 TSP)

建议评价等级: 二级

二级评价项目可直接引用估算模型预测结果进行评价,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边长取 5 km

以上根据P_{max}值建议的评价等级和评价范围, 应参照导则 5.3.3 和5.4 条款进行调整

刷新结果 (R) 浓度/占标率 曲线图...

筛选结果: 未考虑地形高程。未考虑建筑下洗。AERSCREEN运行了 1 次 (耗时0:0:5)。按【刷新结果】重新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方位角度 (度)	离源距离 (m)	相对源高 (m)	TSP D10 (m)
1	机加工车间	0.0	10	0.00	2.91%

确定 (Y) 取消 (N) 帮助 (H)

经计算本项目污染源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D_{10%}见下表。

表 7-6 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 D_{10%}

位置	污染物	类型	最大落地 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落地浓度 出现距离/m	最大地面浓度 占标率 (%)	D _{10%} (m)	评价标准 (mg/m^3)
排气筒	颗粒物	点源	0.099	45	0.11	/	0.9
点焊车间	颗粒物	面源	71.19	5	7.91	/	0.9
机加工车间	颗粒物	面源	26.19	10	2.91	/	0.9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占标率为 7.91%，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二级评价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以项目厂址为中心区域，自厂界外延至边长为 5km 的矩形区域，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除油废水

新建项目清洗工序用水 10m³/月，相应的年用量为 120t/a，用于去除金属表面的矿物油，除油废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统一收集尾水，回用于洗地，不外排。

①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根据对废水水质的分析，项目除油废水主要含有COD、SS、石油类、LAS等污染物，可生化性差、COD高、水量少等特性，因此选用物化+生化处理系统。

物化部分主要使用物理沉淀法。废水流入废水调节池，使其水质均匀水质。废水通过废水泵定量泵入破乳反应池，加入破乳剂，在反应池内调节废水的pH值在4-5。然后进入pH调整池，投加碱，再投加混凝剂使废水中的油脂和悬浮物生成絮凝，然后废水自流进入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到生化系统，污泥进入干化场。

生化部分使用序批式活性污泥法（SBR 法）。SBR 是序批式活性污泥法的简称，是一种按间歇曝气方式来运行的活性污泥污水处理技术。它的主要特征是在运行上的有序和间歇操作，SBR 技术的核心是 SBR 反应池，该池集均化、初沉、生物降解、二沉等功能于一池。SBR 好氧微生物以废水中的有机物作为它们进行新陈代谢的基质（营养物），通过好氧微生物的代谢活动，把有机物转化为 H₂O 和 CO₂ 以及少量的硝酸盐，从而达到净化废水的目的。好氧生化反应在常温下进行，气温越高，水温也随之升高，反应速度也越快，处理废水效率也越高。

②除油废水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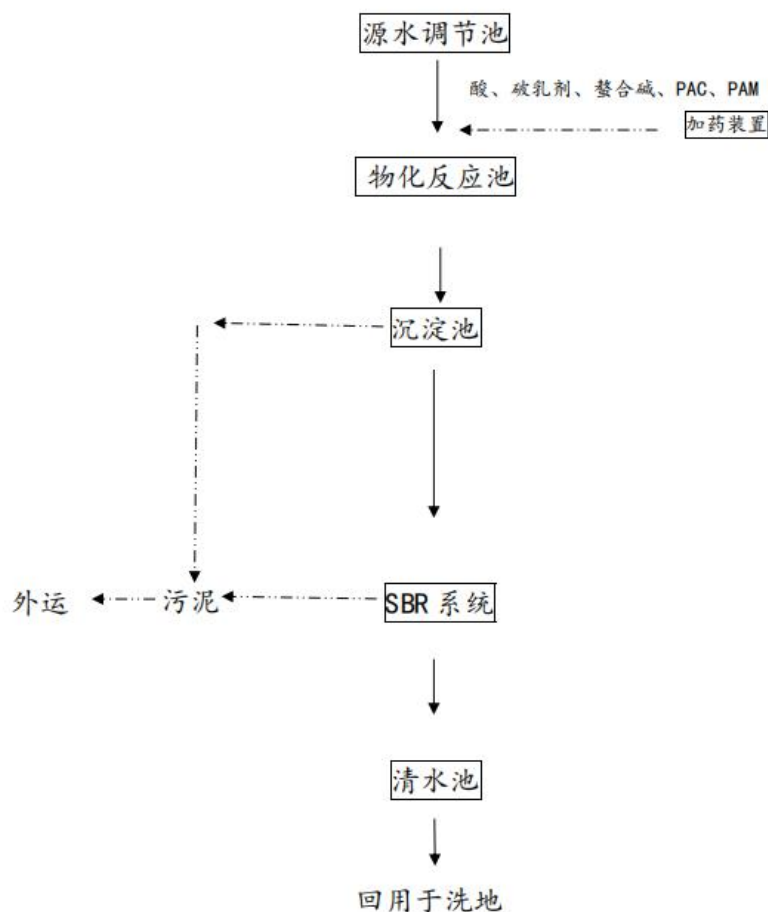


图7-1 除油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生活污水

新建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907.2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麻园河，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①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分析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907.2m³/a（m³/d），根据附图4（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纳污管网图），本项目位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因此建设单位拟采取预处理后，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麻园河。

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根据江海区污水处理厂提供信息，该污水厂已建成并投入运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高新开发区 42 号地，根据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的总体规划，其中总设计规模为每天处理 25 万立方米污水，将分期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建设，一期日处理能力为 5 万吨。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总排放量为 $3.02\text{m}^3/\text{d}$ ，约占江海区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的 0.006 %，因此本项目产生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从水量上分析，本项目的污水依托江海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本项目职工生活废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江海区污水处理厂预处理+A2/O 表曝型氧化沟+二沉池+消毒的污水处理工艺，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麻园河，不会对受纳水体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排放特征是点源、连续，其主要噪声值在 70~95dB(A)之间。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放置措施：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密闭空间内，远离厂界；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防治措施

空压机设置在密闭室内。避免在生产时间打开门窗；必要时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同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

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2 类标准，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渣、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中废矿物油、金属废渣预计污泥。根据不同类型的固体废弃物，建设单位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置，不排放，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表7-7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体废弃物名称	属性	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2.6	交由环卫部门
2	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	一般固废	0.35	交由资源回收单位
3	废渣	一般固废	0.1	交由环卫部门
4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0.2	统一收集，在危废仓内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5	金属废渣	危险废物	0.1	
6	污泥	危险废物	0.5	

各类固体废弃物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 T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对本项目涉及的化学品进行风险识别。识别结果见表 7-8。

表 7-8 危险物质识别结果

物质名称	毒性	易燃性		识别结果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 导则 HJ / T169-2018	危险化学品目 录（2015 版）	危险化学品重 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18
氩气	无毒	不易燃	不属于	不属于	不属于

氩气的主要危害如下：

对环境的危害：氩气无色、无味，普通大气压下无毒。

对人体健康的危害：高浓度时，氩气会使氧分压降低而发生窒息。当空气中氩浓度增高时，先出现呼吸加速，注意力不集中，共济失调。继之，疲倦乏力、烦躁不安、恶心、呕吐、昏迷、抽搐，以致死亡。氩浓度达 50%以上，引起严重症状；75%以上时，可在数分钟内死亡。液态氩可致皮肤冻伤；眼部接触可引起炎症。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危险特性：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由识别结果可见，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项目主要风险为氩气瓶在泄露产生的影响。

（2）项目需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

①储存于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

②气瓶应有防倒措施，大于 10 立方米低温液体储槽不能放在室内；

③瓶装气体产品为高压充装气体，使用时应经减压降压后方可使用；

④包装的气瓶上均有使用的年限，凡到期的气瓶必须送往有部门进行安全检验，方能继续使用。每瓶气体在使用到尾气时，应保留瓶内余压在 0.5MPa，最小不得低于 0.25MPa 余压，应将瓶阀关闭，以保证气体质量和使用安全；

⑤瓶装气体产品在运输储存、使用时都应分类堆放，严禁可燃气体与助燃气体堆放在一起，不准靠近明火和热源；

⑥应做到勿近火、勿沾油脂、勿爆晒、勿重抛、勿撞击，严禁在气瓶身上进行引弧 或电弧，严禁野蛮装卸。

项目若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所产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接受风险水平之内。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八、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在每个打磨机处设置粉尘收集柜,收集后经过滤筒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引至 15m 高空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开料切割、 钻孔攻牙等 机加工工序	机加工粉尘	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焊接	焊接烟尘	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907.2m³/a))	COD _{Cr}	依托现有化粪池	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
		BOD ₅		
		SS		
		NH ₃ -N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	符合卫生和环保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	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	交由资源回收单位	
		废渣	交由环卫部门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统一收集,在危废仓内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污泥		
		污水处理系统废金属		
噪 声	运营期	通过采用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建设单位对可能产生的污染进行有效防治,并加强管理,同时搞好项目所在区域绿化,有利于为项目所在地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九、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用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 4 号（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2.581962158°，东经 113.142911040°）及 9 号厂房（项目中心坐标：北纬 22.581962158°，东经 113.142911040°），主要从事五金制品、空调设备配件生产。本项目年计划生产拉手 50 万对。项目拟安排员工 84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宿。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粤经函〔2011〕891 号）和《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故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粤发改规〔2018〕12 号）中限制准入的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中限制准入的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江门高新区（江海区）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第一批）》中限制准入和禁止进入的项目，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江门市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1）土地使用合法性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江海区五邑路东南新工业区 4 号及 9 号厂房，根据土地证（江集用（2006）第 300284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故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的要求。

（2）环境功能符合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水源保护区；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标准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 3 类区，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选址符合城环境规划的要求。

三、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麻园河水质中氨氮、总磷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V 类标准，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发区（代码 H074407003U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V 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₄⁺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V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现场噪声现状的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为了减少声环境污染，提高声环境质量，需要进一步采取防治措施。

四、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于 2004 年 8 月投产，目前在停产状态，完善环保手续后即可重新投入生产，不需要进行施工，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过程中主要产生打磨粉尘、焊接烟尘以及机加工粉尘。

打磨粉尘通过在每个打磨机处设置粉尘收集柜，收集后经过滤筒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气引至15m高空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焊接烟尘通过设置移动式烟尘处理装置经装置内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机加工粉尘通过保持车间清洁，加强车间通风，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同时通过核算，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占标率为7.71%，故其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可接受；不需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无须计算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周边环境功能不会因本

项目的建设而改变。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清洗工序用水约 10m³/月，相应的年用量为 120m³/a，除油废水经一体化设备处理后，统一收集尾水，回用于洗地，不外排。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907.2 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排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根据预测，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废渣、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系统中废矿物油、金属废渣以及污泥。

金属边角料及金属屑拟交由资源回收单位统一回收。

生活垃圾、废渣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污水处理系统中废矿物油、金属废渣以及污泥属于危险废物，需统一收集，在危废仓内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各类固体废弃物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种类和重大危险源。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较完善的安全防范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照本环评的要求设置废气收集处理措施，做好废气的治理和排放，

确保打磨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机加工粉尘、焊接烟尘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生产废水必须经过一体化处理系统，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以及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进行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执行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江海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经市政管道进入江海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3、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5、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6、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7、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8、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9、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10、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11、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七、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东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拉手 50 万对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须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江海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土地证明

附件 4 租赁合同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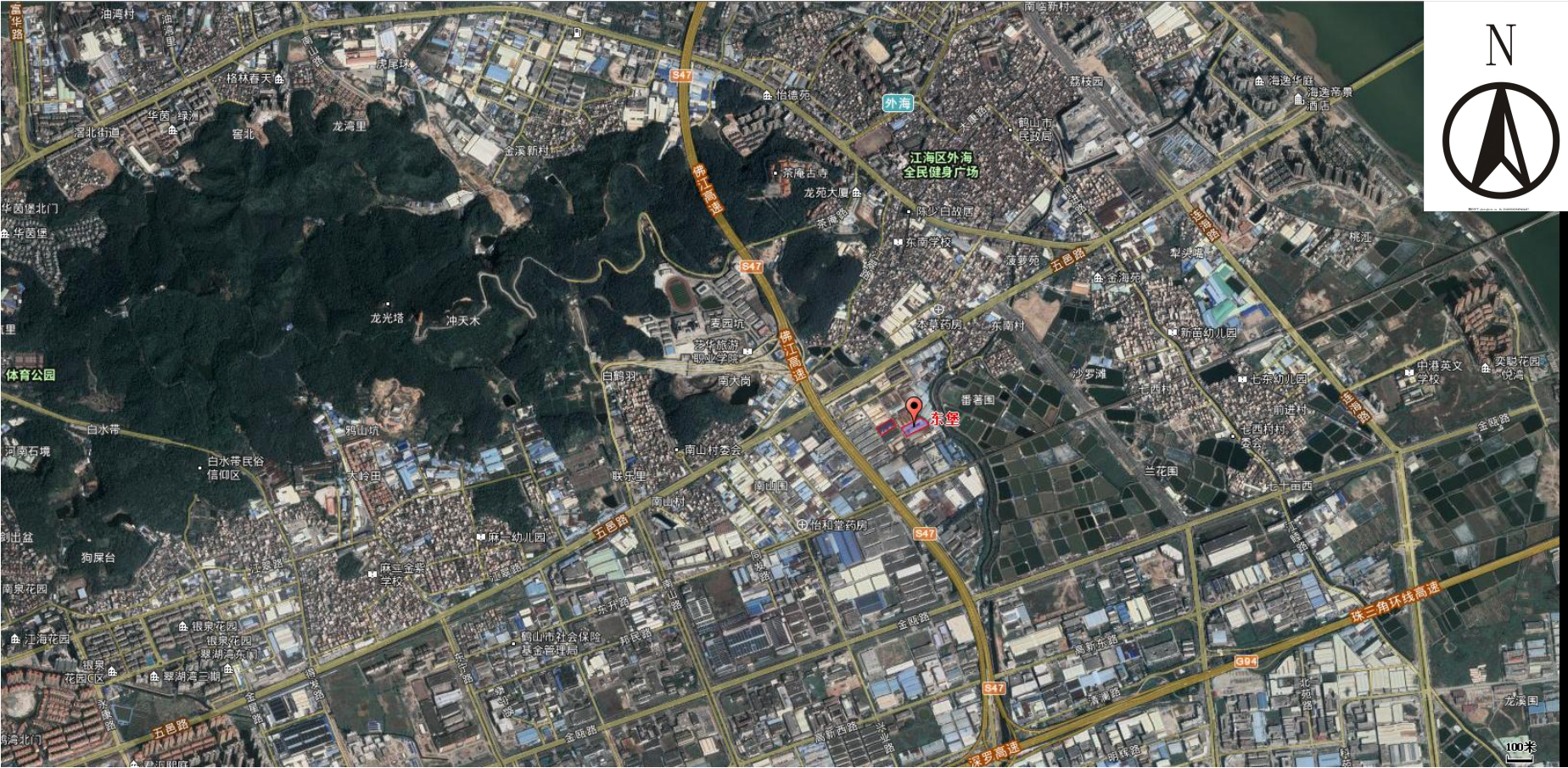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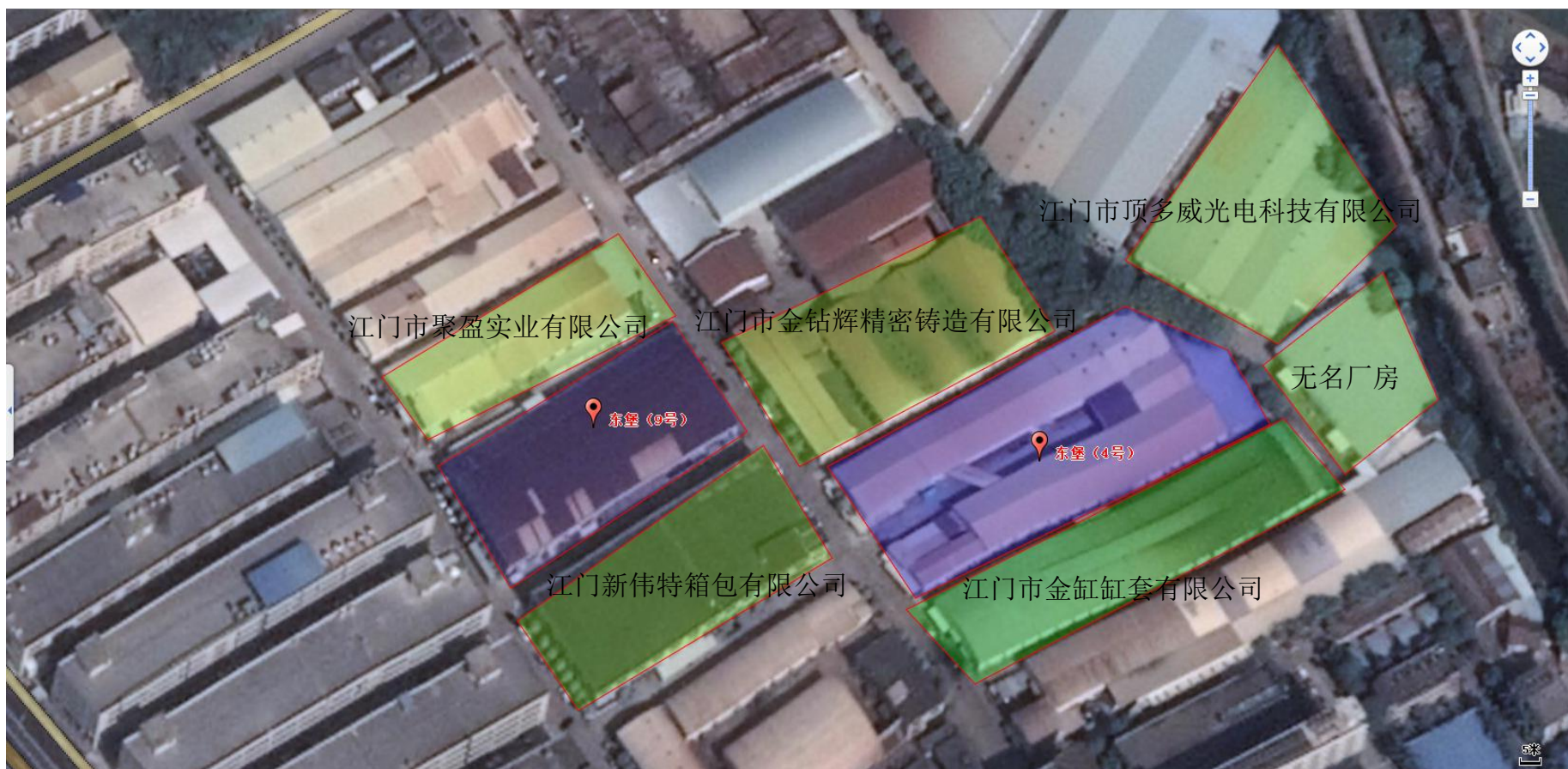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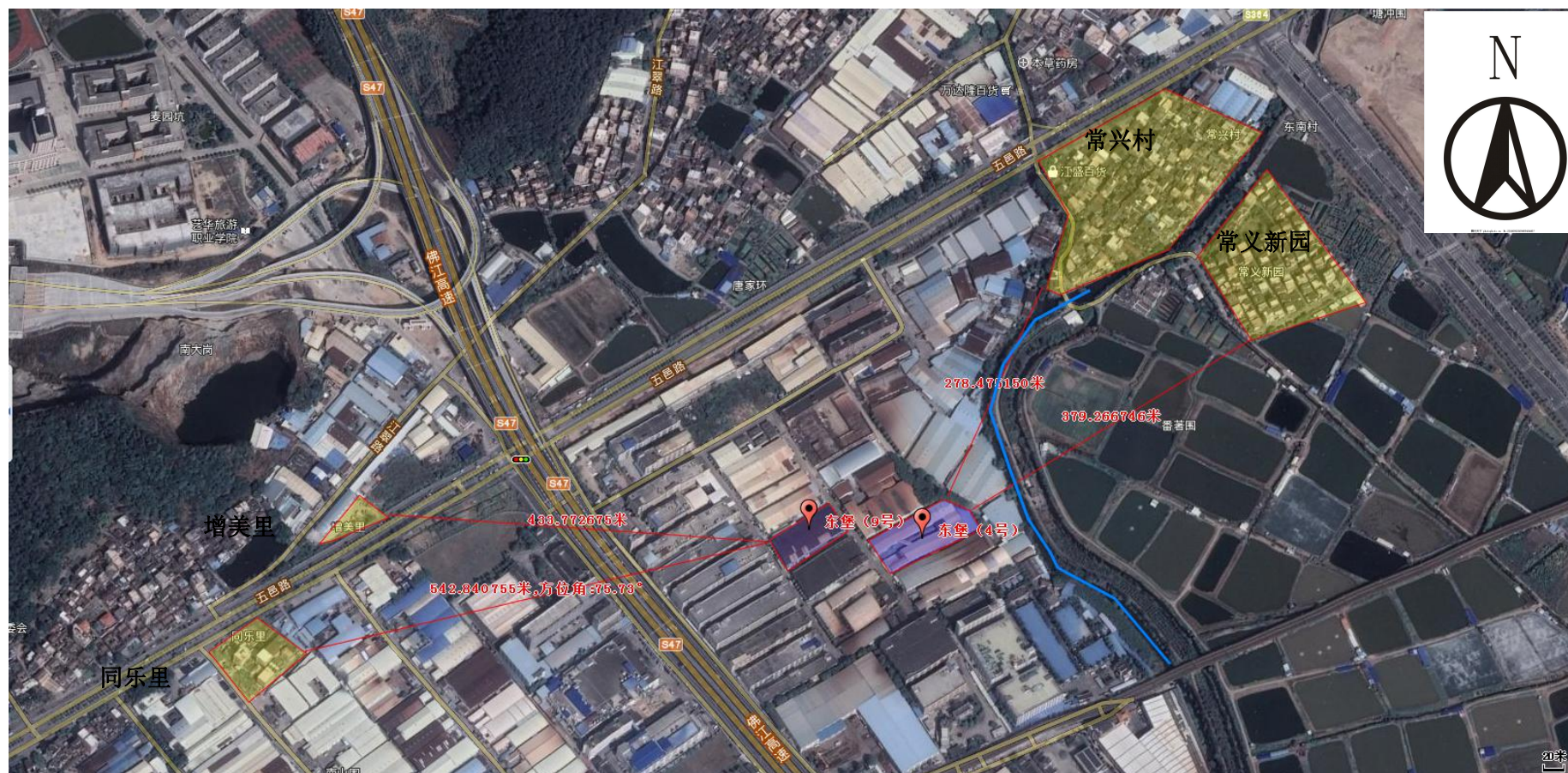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卫星四至图



附图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 江海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土地证明

附件 4 租赁合同